

辽宁省能源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
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
票面利率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〔2025〕1730 号文同意注册，辽宁省能源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获准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的公司债券，采用分期发行方式，其中辽宁省能源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发行规模为不超过 10 亿元（含 10 亿元）。本期债券分为两个品种，其中品种一债券期限为 5 年期，在第 3 年末附发行人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；品种二债券期限为 7 年期，在第 5 年末附发行人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。本期债券引入品种间回拨选择权，回拨比例不受限制，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本期债券发行申购情况，在总发行规模内决定是否行使品种间回拨选择权。

2025 年 10 月 22 日，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在网下向专业机构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。根据网下专业机构投资者询价结果，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协商一致，最终确定本期债券品种一的票面利率为 2.40%，同时，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决定行使品种间回拨选择权，将品种二全额回拨至品种一。

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 2025 年 10 月 23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4 日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网下发行本期债券。具体认购方法请参见 2025 年 10 月 2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上的《辽宁省能源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辽宁省能源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

辽宁省能源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

2025 年 10 月 22 日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辽宁省能源产业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辽宁省能源产业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